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—道義治國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二十四集) 2021/10/6 華藏淨宗學會 檔名: WD20-054-0024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,第一單元「君道」,三、「反身」。【白話】

【二十四、孔子曰:「人能弘道,非道弘人也。」故治亂廢興 在於己,非天降命不可得反也。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十七,《漢書(五)》。

「反身」,這個小節就是反省自己本身。孔子說:人能弘揚道義(這個弘是弘揚),不是道義去弘揚人,所以說『人能弘道,非道弘人』。「道」是道義,道德仁義是人要去弘揚,不是道德仁義來弘揚人。所以,一個國家的治亂,這個『治』就是治理得好,安定;『亂』是動亂,治理不好,「興盛與衰亡」,一個國家是興盛還是衰敗、滅亡,都決定於君主(領導人)自己本身,「並非天命不可挽回」,不是天命不能夠挽回的。雖然有天命,但是關鍵還是自己本身,這個就像《了凡四訓》講的改造命運一樣。一個國家、一個團體、一個企業興衰、存亡、治亂,領導人是一個關鍵,都是領導人自己本身,他是不是用道義來治國;如果違背道德仁義,那這個國家注定會動亂與衰亡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